

安康市生态环境局恒口分局常态化机制化扫黑除恶“三书一函”办理台账 (2021年度)

序号	案件名称	三书一函类型	三书一函编码	制发单位	制发时间	接收单位	三书一函内容	是否完成整改	整改详情
1	关于涉黑恶线索移交的函	公安提示函	恒公扫黑办函(2021)2号	安康市公安局恒口分局	2021年2月4日	安康市生态环境局恒口分局	棋盘村一组群众李茂忠反映2005年恒翔化工厂排污导致其饲养52头牛死亡。	是	我局成立专班对该问题进行核查,由于事件发生较早,我局与当时负责属地管理的汉滨区环保局和原恒口畜牧部门相关人员对接调查,均表示不知情,也无相关档案资料。
2	检查建议书	检查建议书	汉滨检行公建(2021)23号	汉滨区检察院	2021年3月24日	安康市生态环境局恒口分局	示范区昌盛养殖场收集池四周未采取密闭措施,现场散发恶臭气味,收集池底部两处泄露,渗出的污水直排到奎星河里。	是	2021年3月25日我局对该养殖场泄露污水的行为下发整改通知单并作出行政处罚。前期,我局组织工作人员前往安康市汉滨区恒口示范区昌盛生态养殖场现场查看整改情况,该养殖场已对收集池内的养殖废水进行转运,对池底部两处泄漏点进行修补,现场无养殖废水排出。